

朝鲜时代女性诗文集解题(上)

张伯伟

朝鲜时代所谓“诗”或“文”者,指以汉字撰写之诗及文章,本文解题,亦专就朝鲜时代女性之汉诗文集为范围,以谚文撰写之时调歌词则不在其列。对朝鲜女性诗文创作予以辑录选评,始于十九世纪中叶,如李圭景之《彤管拾遗》^①、佚名之《李朝香奁诗》(1906年后)、郭璨之《东洋历代女史诗选》(1920年)、安往居之《溯上闺藻》(约1926年)。其所选评者皆散篇零章,未及文集。哀集朝鲜时代女性文集,始见于闵丙焄之《朝鲜历代女流文集》(乙酉文化社,1950年版),继有许米子之《朝鲜朝女流诗文全集》(太学社,1988年版)及《韩国女性诗文全集》(国学资料院,2003年版),以后者所收较为齐全,共计二十六种(其中《东洋历代女史诗选》编成于日据时代,故未统计在内)。我近年与俞士玲博士、左江博士共纂《朝鲜时代女性诗文集全编》,汇聚作品三十四种,其中别集二十八种,总集四种,附专书二种,乃迄今为止最为完备之著。惟前人对朝鲜女性诗文之文献殊乏整理之功,对各种文献之说明亦多简略从事,故而问题丛脞,若作品之真伪、作者之行年、文字之校订、轶篇之补遗等,颇少涉及。兹撰解题,略承刘向、歆父子之遗意,“论其旨归,辨其讹谬”(阮孝绪《七录序》语,《隋志》同),并旁稽博考,述及撰人行事与文学源流。

一、《林碧堂遗集》

《林碧堂遗集》一卷,金氏著。

金氏,义城金寿千之女,杞溪俞汝舟之妻,生卒年不详。俞汝舟(1501-?),字济卿,赠参判俞起昌之第五子。朝鲜中宗十三年戊寅(1518)以贤良荐,时年十八。翌年“己卯士祸”作,与兄长汝霖归隐于庇仁县剑城桃花洞(二人名字皆见于《己卯录续集》),又置小堂于林淑间,号“林碧堂”。不仕而终,遗命以“处士”书墓道。金氏从之,同甘共苦。中馈女工之暇,偶有吟咏。历经兵燹火

^①李圭景《诗家点灯》卷八“闺秀咏菽诗”条云:“予尝萃古今闺彦之诗,名以《彤管拾遗》。”其下又提及癸丑(1853)年遇闺秀诗事。

灾,家中旧物荡然无存。金氏之作,断简残稿,亦随之而亡。

此书共汇集金氏之作七篇,编纂者为俞汝舟之七世孙世基,其所撰《跋》云:“去岁之冬,友人金子昂斗明以书状赴燕,购得钱牧斋谦益氏所辑《列朝诗集》,归以示余。是集也,盖哀取洪武以后诸家诗编为一帙,吾东圃(隐郑梦周)、牧(隐李穡)以下百馀家亦得与焉。金氏三篇弁诸闺什之首。……今因钱公之所撰,始得家乘所不载、世间所不传之三篇,并如前所有四篇为七篇,其亦多矣。”七篇之中,三篇见于《列朝诗集》所选,二篇出家人所录,其中一篇又见许筠(1569-1618)所编之《国朝诗删》,又二篇出于家藏金氏自笔自绣之枕面。据《同文汇考补编》卷七《使行录》,金斗明作为书状官赴燕日期为朝鲜肃宗八年(康熙二十一年,1682)十月二十九日,此行购得钱谦益《列朝诗集》东归,并见于俞世基,世基从中受到激励,乃增益家传诸什及见于东国选本所存者汇为七首,由此亦能推断其编成《林碧堂遗集》时间乃在肃宗九年(1683)。

此书卷首为“义城金氏世系”,自阙智王三十三代孙高丽金紫光禄大夫太子詹义城君金龙庇始,至寿千女与俞汝舟夫妇终。正文为“林碧堂七首稿”,皆注明出处,后附俞世基、赵持谦(1639-1785)、尹拯(1629-1714)、赵仁寿、韩泰东(1646-1687)、南龙翼(1628-1692)、南九万(1629-1711)等七人跋文。肃宗九年,俞世基编成七首稿并自作跋文,又遍请当代达官名流作跋,最后一篇为肃宗十九年南九万作。至此,俞世基所编本即告完工。编成后,此书一直在俞氏家族内部保存并流传。

在诸人所撰跋文中,对金氏之作见收于钱谦益之选多表示奇异和惊喜。如俞世基云:“地之相距不啻数千馀里,而华夷之所不同也;世之相后几乎二百馀年,而风声之所不及也,抑未知钱牧斋何从而得之欤?”赵持谦云:“今世代垂二百年,吾东所不传之什,至于所不知何人,乃复得之于数千里之地外,风尘扫荡之后,文物灰烬之余,此殆遣还也,实我文苑异事。”尹拯云:“三篇得载于钱牧斋所编《列朝诗选》者,甚奇。”韩泰东云:“东人之所遗,裔孙之所未睹,而中州之士独得以衰次之,掇取馀馥,揽擷遗英,列之文艺之林者,抑何奇欤?”南龙翼更是以自己出使日本,得林道春之子靖赠诗,言及南氏祖先孝温(秋江)之诗传播日本,因有“料得秋江宗派远”之句,感叹“能令殊邦卉服景慕至此,此实世间奇事”。复以金氏之诗入选于钱编相比拟云:“岂非事尤奇而遇尤幸?”就此而言,诚可谓东亚汉诗流传史上之奇事。但以将近二百年中,家人所不知,东国亦无传,忽然于钱氏《列朝诗集》中睹之,其文献来源如何,可信与否,实堪质疑。

《列朝诗集》闺秀诗多出于柳如是之选,朝鲜部分当以吴明济《朝鲜诗选》为主,其不足者,复以他选补充。金氏三诗,五律《别赠》以俞汝舟妻之名见载于《朝鲜诗选》,又见于朱彝尊编《明诗综》。吴选文献皆来自于朝鲜,编成于明万历二十七年(朝鲜宣祖三十二年,1599),其中得许筠兄弟之助尤多。许氏兄弟去金氏不过数十年,其记诵即便有误,亦当有所依据。而《贫女吟》“夜久织未

休”，《贾客词》“朝发宜都渚”二诗，则不见于吴选，实为许兰雪轩之作。在明末女性选集中，最早将此二诗归于俞汝舟妻名下的是托名钟惺的《名媛诗归》，除此二诗外，尚有《别赠》和《杨柳词二首》。此后，如《名媛汇诗》、《古今女史》等书，皆承讹踵谬，《列朝诗集》亦不外之，只是将《杨柳词二首》分别归在成氏和兰雪轩名下。故《名媛诗归》所录，除《别赠》之尚有待考余地，其余三题四首皆为许兰雪轩之作。所以，《列朝诗集》选入的金氏三诗，亦多可疑者。

俞世基曾从《国朝诗删》辑得金氏诗一首，但刊于《列朝诗集》之《贫女吟》，明白刊载于《国朝诗删》卷末“许门世稿”，为兰雪轩之作。世基习焉不察，失之眉睫，此误遂沿袭至今。

又俞世基编就《林碧堂遗稿》一册后，曾遍请当世名流为之序跋，附见今本者共七篇。然而七篇之外，尚有南九万《题林碧堂七首稿后》（《药泉集》卷二十七），宋殷征（1652—1720）《题义城金氏林碧堂诗后》（《约轩集》卷十）及俞汉隼（1732—1811）《从九世祖处士公夫人金氏枕角绣诗帖跋》（《自著·准本》）。除俞氏乃后人，世基不及见，故无法编入；宋氏之跋，乃应世基兄弟就基之请而撰，未尝编入之缘故，或恐其仅就金氏枕角绣诗二首而言；最令人惊讶者乃南九万之文，编入《遗稿》者，实为其《金夫人枕角绣诗序》，《药泉集》卷二十七亦收入，而其就七首《遗稿》所撰之跋，却被世基剔除在外。原因即在于南九万在文中已指出其混杂他人之作：“牧斋所编三首，声响稍促，辞采稍浮。且《贫女吟》、《贾客词》皆蹈袭古人之陈语，其视《枕角诗》即事赋怀、悠然自得者，不啻径庭矣。且余曾入燕馆，得《名媛诗归》一帙，其中亦载夫人《杨柳词》二首，流于巧丽，殊乏风雅本色，固已疑之矣。更考《列朝诗集》，词之其一‘条妒纤腰叶妒眉’，则以为朝鲜妇人成氏之作；其二‘不解迎人解送人’，则以为兰雪轩许氏之作，而又讥其偷取裴说之词。据此则其非出于夫人决矣。未知编《诗归》者从何得之，有此错置也。”南氏曾于肃宗十年（康熙二十三年，1684）、十二年两次作为正使赴燕，得《名媛诗归》，故能发现问题所在。此文乃在前序写作之后，世基“又寄示《林碧堂七首稿》一册”，应邀而作。世基或以为此文颇煞风景，故弃而不用。

今本在诸跋之后为俞世基后人增补之作。首先是俞濬（仙醉亭主人）之七世孙所增郑澈（号松江，1536—1593）赠诗《重到胡庄感旧示仙醉亭主人》三首，并附识语。濬为汝舟之孙，荐拜参奉，不仕于朝。此后为俞世基（德仲）之七世孙兴濬所增《余七代祖世基，诸益作别相答韵》，为他人酬赠或次韵德仲之作。编讫，兴濬将此书重新抄录了一遍，形成目前所见到的版本样式。抄录时间为1964年2月26日。

俞世基编成《林碧堂遗集》，仅流传于俞氏家族，外人难得一见，故后人论及其诗，往往举中国书为例。如韩致雍《海东绎史·艺文志》俞汝舟妻《别赠》，注明其出处为《列朝诗集》。又如张志渊《逸士遗事》卷六“金林碧堂”云：“工文章，善书法，所著诗律载《列朝诗集》及《名媛诗归》等书，有集一卷。其《贫

女吟》曰“地僻人来少，山深俗事稀。家贫无斗酒，宿客夜还归”等作，皆堪传诵云。”而诗题《贫女吟》实为《赠别从孙》之误。

二、《玉峰集》

《玉峰集》一卷，李玉峰撰。

李氏为宗室李逢之之庶女，云江公赵瑗（1544-1595）之小室，号玉峰。赵氏后裔赵正万（1656-1739）秉承其父遗愿，于肃宗三十年甲申（崇祯后七十七年，康熙四十三年，1704）编《嘉林世稿》，录其家族三代进士高祖云江公、曾祖竹阴公赵希逸（1575-1638）及祖父近水轩公赵锡馨诗文，并以李玉峰所作三十二首附于卷末。抄本《玉峰集》前有正万所撰《李玉峰行迹》，略云：“生而聪慧特异，其父奇爱之，教以文字。妙解绝人，嗜好成癖。其父岁买书籍以资翻阅，藻思日进，最工于诗。……自负其才，不肯轻易许人，欲求才华文望之高出一世者而从之。”据郑澐《云江赵公墓碣铭》云，赵瑗字伯玉，七岁就学于徐崦，有神童之目。稍长，师事南冥曹植（1501-1572），一见便称佳士，为题剑柄诗以赠，有“牛刀恢恢地，神游刃不游”之句。明宗十九年（1564）登进士第。伯玉美风仪，善文章，玉峰慕其文采，自愿为妾。“隆庆壬申（1572）登别试丙科，历翰苑，入薇垣”（《丈岩集》卷十七），既而补槐山郡。又据《李玉峰行迹》，玉峰父请以女为妾，赵不许，理由为“年少名官，何烦媵御之卜耶”。又云：“云江公自吏部郎出补槐山，后除三陟、星州，李氏皆随其在。”则玉峰之为赵妾，当在隆庆壬申初登仕途之年。玉峰不事女工，专尚词藻。有邻女之夫以盗牛之罪为官所囚，玉峰矜怜其妻，遂在状纸上题诗云：“洗面盆为镜，梳头水作油。妾身非织女，郎岂是牵牛。”官曹见诗大惊，乃释其囚。事为云江公所闻，乃出之。玉峰涕泣恳请，公终不听，遂归家。自称女道士，赋诗以自遣。后值壬辰（1592）倭乱，死于节。据尹国馨（1543-1611）《闻韶漫录》载，他己丑年（1589）与赵瑗同宿尚州馆，曾“设酌于其妾所寓处”。可知李氏被黜时间当在此之前。

玉峰诗含思清怨，情致深婉。如《宁越道中》之“五日长关三日越，哀歌唱断鲁陵云。妾身亦是王孙女，此地鹃声不忍闻”。许筠（1519-1618）《惺叟诗话》评为“与李益之‘东风蜀魄苦，西日鲁陵寒’之句同一苦调也”。尤其是被黜别居之后，身在他乡，心系伯玉，魂牵梦萦，三致意焉。其《自述》云：“近来安否问如何？月白纱窗妾恨多。若使梦魂行有迹，门前石路已成沙。”《别恨》云：“明宵虽短，今夜愿长长。鸡声听欲晓，双脸泪千行。”《闺情》云：“平生离恨成身病，酒不能疗药不治。衾里泪如冰下水，日夜长流人不知。”温柔敦厚，怨而不怒。

传世《玉峰集》有二本，一为《嘉林世稿》附录本，凡三十二篇，一为抄本（许米子教授藏），凡十四篇（最末两篇题为金絳次李子云，实则金玏之作，见《栢岩集》卷二，当删）及断句一联，互有异同。抄本中断句不见于《世稿》本，《世稿》本有二十篇不见于抄本。综合观之，以《世稿》本所收较为齐备。

然其诗真伪，亦不无问题。三十二篇中，十一篇见选于钱谦益《列朝诗集》，正万编辑其诗已指出：“《宝泉滩诗》载于《占毕斋集》；《斑竹怨》、《采莲曲》两诗载于李达诗集中，未详孰是。”乃案而未断。李德懋（1741-1793）《清脾录》“云江小室”条补充云：“《秋恨诗》‘梦觉罗衾一半空’句，载于《兰雪集》。……‘妾身非织女，郎岂是牵牛’载于《诗学大成》。闺人志虑甚浅，闻见未广，故往往以古人诗集为枕宝帐秘，毕竟败露于慧眼。兰雪许氏，为钱虞山、柳如是所摘发，真赃狼藉，几无馀地，可谓剽窃者之炯戒。”则直指其为剽窃。揆诸实际，则别有原因。

《列朝诗集》所选玉峰十一篇诗，皆有其文献来源。《登楼》（“小白梅逾耿”）、《漫兴赠郎》、《登楼》（“红栏六曲压银河”）、《自适》、《秋思》、《宝泉滩即事》、《咏雪次韵》七篇出于吴明济《朝鲜诗选》；《斑竹怨》、《采莲曲》、《归来亭》出于旧题锺惺《名媛诗归》；《秋恨》或出于汪伯英之《朝鲜诗选》（原书未见，此据徐煊《笔精》卷五“朝鲜诗”）。吴明济选诗来源多出朝鲜人记忆所得，题名锺惺之《名媛诗归》实成于书贾之手，若有问题，皆为后人所致，与作者无涉。李德懋所云，似非平心之论。至于“妾身非织女，郎岂是牵牛”之见于《诗学大成》者，其本事出于李白。李晔光《芝峰类说》卷十四云：“按《尧山纪》：李白微时，驱牛过县令堂下，令妻怒责，白以诗谢曰：‘若非是织女，何得问牵牛。’令惊异之。又此句出《诗学大成》，而用之于盗牛，为可喜。”点窜古人成句，移作本地风光，堪称巧思捷才，无需吹毛求疵。

进而言之，《列朝诗集》所选诸篇，其问题实不止于上述四首。如《归来亭》为李瑜（1469-1517）《题归来亭》（《松斋集续集》卷一），《登楼》（“小白梅逾耿”）为林亿龄（1496-1568）《登官楼》之后四句（《石川诗集》卷三），《登楼》（“红栏六曲”）末二句“明月不知沧海暮，九疑山下白云多”见许筠《鹤山樵谈》，乃郑百炼之作。《自适》为申光汉（1484-1555）同题之作（《企斋集·别集》卷五）。此类问题，当为后人误记所致，吴明济不察，编入《朝鲜诗选》，钱谦益《列朝诗集》本之，复传入朝鲜，为朝鲜人所珍视，故据以编集，遂承讹踵谬，流传至今。

《嘉林世稿》本三十二篇，除十一篇出于《列朝诗集》者外，其余二十一篇之真伪亦非全无问题。如《咏梨花》为李湜（1458-1488）《吴慎孙所画咏物·梨花》，《七夕》为申光汉《七夕咏女牛》（《企斋集·别集》卷四）。《春日有怀》曾入选南龙翼（1628-1692）《箕雅》卷十，署作李媛。洪万宗（1643-1725）已直斥该书“于作者姓名，亦多错录”，并作辨证云：“所谓闺秀赵媛妾李氏《春日有怀》诗，即兰雪轩许氏诗也，载于本集。”（《诗话丛林证正》）总而言之，玉峰传世之三十二篇作品，至少有三分之一为他人作品混入者。

玉峰诗入选中国总集最多者乃《名媛诗归》，共计十三篇，即《斑竹怨》、《采莲曲》（“南湖采莲女”）、《古别离》、《归来亭》、《春日有怀》、《青楼怨》、《梦作》、《咏燕》、《采莲曲》（“莲叶裁成幄”）、《漫兴赠郎》、《自适》、

《秋思》、《七夕》。除上文已考者外,复有四篇为他人之作。如《古别离》为郑誦(1309-1345)《怨别离》(《东文选》卷七),《梦作》为兰雪轩(1563-1589)同题之作(《兰雪轩集》),《青楼怨》实据李达(1539-1618)《无题》(《荪谷诗集》卷四)而稍加改窜,《咏燕》为李承召(1422-1484)《燕》(《东文选》卷七),惟《采莲曲》(“莲叶裁成幄”)不知为何人所作。

现存《玉峰集》之外,尚有确为其所作者,可资补逸。如尹国馨《闻韶漫录》载己丑年与赵瑗同酌于玉峰寓处,赵劝李作诗赠尹,“李即席口占,倩笔伯玉,曰:‘洛阳才子何迟召,作赋湘潭吊屈原。手扮逆鳞危此道,淮阳高卧亦君恩。’吟咏构思之际,手麾白迭扇,时或掩唇。其声清婉凄绝,似非人世间人”。由口占之作录为文字,则汉语“原”、“恩”不押韵,但谚文中“原”、“恩”韵母相同,故口诵时自押韵。又洪万宗《诗评补遗》下编云:“玉峰李氏《春日即事》诗:‘数村桑梓暮烟笼,林外清湍石窦春。半世人穷诗句里,一年春尽鸟声中。颠狂柳絮飘香雪,轻薄桃花逐乱风。草绿王孙归不得,子规啼血恨无穷。’极有晚唐调格。”亦其佚作。又柳成龙(1542-1607)《杂著》“女子能诗”条载:“李题竹西楼诗,有‘江吞鸥梦阔,天入雁愁长’之语,好事者多传诵云。”(《西厓集·别集》卷四)申钦(1566-1628)《晴窗软谈》亦举此联(“吞”作“涵”),推之为“古今诗人未有及此者”。亦其佚句。而洪万宗《诗话丛林证正》则云:“余见唐人项斯诗曰:‘水涵萍势远,天入雁愁长。’李氏此句全出于此,象村(即申钦)岂不见项斯诗耶?”又抄本《玉峰集》所录《送人往骊江》断句“神勒烟波寺,清心雪月楼”,见于李睟光(1563-1628)《芝峰类说》卷十四引,当可据信。

玉峰在朝鲜女性创作中占有较高地位。赵正万谓其诗“为闺秀中第一”,或疑为阿嗜之词。然尹国馨、柳成龙、李德懋举东国女子能诗者,往往将她与许兰雪轩相提并论。而同时代权应仁《松溪漫录》云:“女子之能诗者自古罕有,况此才难之时乎?”所标举者唯李氏一人。《晴窗软谈》亦云:“近来闺秀之作,如赵承旨瑗之妾李氏为第一。”佚名之《青邱韵钵》谓之“与兰雪许氏、扶安妓桂生、林碧堂、玄翠竹,时号为女娘五文章”。许筠《鹤山樵谈》评李诗“甚清健,殆非妇人脂粉语也”。又谓“厥弟亦能诗,尝赋一绝,下句曰:‘开窗步晓月,露湿梅花枝。’恨不睹其全集也”。可测其家庭之文学气息。洪万宗《小华诗评》卷下亦云“玉峰李氏称为国朝第一”。宋时烈八代孙近洙撰《宋子大全随札》,考“长关”一词之语源,即举玉峰之《宁越道中》诗为例,并谓“此诗入于《鲁陵志》”。凡此均可见其诗之影响。

三、《兰雪轩集》

《兰雪轩集》,许楚姬著。

许楚姬(1563-1589),字景樊,号兰雪轩,籍贯阳川,草堂许晔(1517-1580)之女。阳川许氏为名门望族,在高丽朝五百年中,“作相者十一人,莞柩者六人,学士者九人,尚主五人,入仕于元者二人,封君者十四人,而代各有文

章及名人”，在朝鲜朝则“相者三人，赞成者二人，六卿者四人，功臣三人，学士十二人”（许筠《惺翁识小录》下，《惺所覆瓿稿》卷二十四）。至兰雪轩之时，家族文学之盛达到顶峰。父许晔之外，兄弟行中有许箴（1547-1612）、许筠（1551-1588）、许筠（1569-1618），父子四人，俱掌制诰。筠称“当时文献之家，必以余门为最云”（同上）。洪万宗（1643-1725）《小华诗评》卷下云：“许氏自丽朝瑩堂以后，文章益盛。奉事澣生晔，是为草堂。草堂生三子，其二箴、筠，季女号兰雪轩。澣之从叔知中枢珥，再从兄忠贞公琮、文贞公琛，皆以文章鸣。”兰雪轩生长于此文学家庭，故禀赋不凡，相传八岁即作《广寒殿白玉楼上梁文》，为世人瞩目。但自古才命相妨，女性尤然。兰雪嫁与金瞻（1542-?）之子诚立（1562-1592），夫家为安东金氏，虽亦名门望族，但诚立颇为平庸，被许筠嘲笑为“读经史则不能措舌”，“文理不足而能制文者”（《惺翁识小录》下），侧面透露出姊氏之评价，故琴瑟不谐。又不得于其姑，婆媳不合，加之子女相继夭折，心情抑郁，遂赍恨而歿，年仅二十七。

兰雪轩素有海东第一女诗人之称，但围绕其人其诗却问题丛生，重心乃在作品之真伪混杂。兰雪轩辞世不久，许筠即着手整理编辑其集，并于次年（1590）编成。据许筠万历三十六年（1608）所作《跋》文，谓姊氏“平生著述甚富，遗命茶毗之，所传至渺，俱出于筠臆记”。可知兰雪轩大量诗文皆已焚毁，故文集之编纂俱出于许筠记忆。尽管其记忆力之强颇为时人称许，如李瀛云：“记性之慧，近世以许筠为最。”（《星湖僿说》卷十二“许筠记性”）但经其手编就之《兰雪轩集》，掺入大量他人之作，亦为事实。此在当时即有人指出，文献所见最早指出者为金时让（1581-1643），他在光海君四年（1612）谪鍾城，撰《涪溪纪闻》云：“金著作诚立之妻，许筠之姊也。能文章，早死，筠哀集遗稿，目为《兰雪轩集》，至受跋语于华人，以侈其传。或言其多剽窃他作，而余固不信也。及余谪鍾城，求得《明诗鼓吹》于人，则许集中‘瑶琴振雪春云暖，环佩鸣风夜月寒’一律八句载在《鼓吹》，乃永乐诗人吴世忠之作也。余于是始信或者之言。呜呼！取华人之作而欲瞞华人之目，是何异盗人之物而还卖于其人乎？”其后如李睟光（1563-1628）《芝峰类说》卷十四云：“齐僧宝月作《估客词》曰：‘郎作十里行，依作九里送。拔依头上钗，与郎资路用。’今《兰雪轩集》中窃取全文，可笑。”又云：“《兰雪轩集》中，《金凤花染指歌》全取明人‘拂镜火星流日月，画眉红雨过青山’之句而点化之。《游仙词》中两篇，即唐曹唐诗。《送宫人入道》一律，则乃明人唐震诗也。其它乐府宫词等作，多窃取古诗。故洪参议庆臣、许正郎禧乃其一家人，常言兰雪轩诗二三篇外，皆是伪作。而其《白玉楼上梁文》，亦许筠与李再荣所撰云。”申钦（1566-1628）《晴窗软谈》云：“集中所载，如《游仙诗》太半古人全篇。尝见其近体二句：‘新妆满面犹看镜，残梦关心懒下楼。’此乃古人诗。或言其男弟筠，剽窃世间未见诗篇，窜入以扬其名云，近之矣。”金万重（1637-1692）《西浦漫笔》云：“兰雪轩许氏诗出自李荪谷及其仲荷谷，……海东闺秀，惟此一人。独恨其弟筠，颇采元明人佳句丽什人所罕

见者,添入于集中,以张声势。”洪万宗(1643-1725)《诗话丛林证正》云:“余见许氏兰雪送其兄荷谷谪甲山诗五言律,颈联‘河水平秋岸,关云欲夕阳’,即是唐人全句,无一字异同。此可谓活剥生吞者也。”李圭景(1788-?)《五洲衍文长笺散稿》“景樊堂辨证说”云:“金诚立裔孙金正言秀臣,家住广州。或问《兰雪轩集》刊本外或有巾箱秘本,则以为有兰雪手钞者数十叶,而其诗与刻本大异。且言今世传刻,本非尽出于兰雪,乃筠贗本云。其后孙之言乃如此,则想必其家世传之口实也。”若非许筠记忆之误,则难免有意掺杂、虚张声势之嫌。

兰雪轩诗之传入中国,缘自万历二十七年(1599)吴明济《朝鲜诗选》之编纂,该书得许筠之助尤多,其选亦以兰雪轩诗数量第一。据其序文所云,此前一年,长安缙绅先生闻其书,“皆愿见东海诗人咏及许妹氏游仙诸篇”。七年后朱之蕃出使朝鲜,自许筠处“得其集以归,遂盛传于中夏”(《列朝诗集》闰集)。李宜显(1669-1745)曾出使中国,后于其《陶峽丛说》(1736年撰)中谓“明人绝喜我东之诗,尤奖许景樊诗,选诗者无不载景樊诗”(《陶谷集》卷二十八)。考诸《亘史》、《名媛诗归》、《名媛汇诗》、《古今女史》、《列朝诗集》、《明诗综》等选集,可证此言不虚。此种风气延续至清代,宋荦、尤侗、潘庭筠等皆举其诗。又如喜效仿袁枚、招致闺阁名媛之陈文述,亦有《题朝鲜女士许兰雪景樊诗集》五首。惟中国文献记载中颇多讹误,如谓其“适进士金成(诚)立,……金殉国难,许遂为女道士”(《列朝诗集》闰集)云云,实则兰雪轩死于金诚立之前,亦未为女道士。而最令朝鲜人吃惊者,乃柳如是揭露兰雪轩诗抄袭一案。

柳如是指出:“吾观其《游仙曲》‘不过邀取小茅君,便是人间一万年’,曹唐之词也;《杨柳枝词》‘不解迎人解送人’,裴说之词也;《宫词》‘地衣帘额一时新’,全用王建之句;‘当时曾笑他人到,岂识今朝自人来’,直抄王涯之语;‘绛罗袂里建溪茶,侍女封缄结采花。斜押紫泥书敕字,内官分赐五侯家’,则撮合王仲初‘黄金盒里盛红雪’与王岐公‘内库新函进御茶’两诗而错直出之;‘间回翠首依帘立,闲对君王说陇西’,则又偷用仲初‘数对君王忆陇山’之语也;《次孙内翰北里韵》‘新妆满面频看镜,残梦关心懒上楼’,则元人张光弼《无题》警句也。……岂中华篇什流传鸡林,彼中以为琅函秘册,非人世所经见,遂欲掩而有之耶?此邦文士,徒见出于外夷女子,惊喜赞叹,不复核其从来。”(《列朝诗集》闰集)其实此类情形,颇为常见,不但兰雪轩,明代闺秀诗中亦类似,如朱彝尊所云:“明闺秀诗,类多伪作,转相附会,久假不归。”(《静志居诗话》卷二十四)不但闺秀如此,男性作家中亦不少见。惟朝鲜时代普遍观念,以为女性不宜作诗,兰雪轩本为名扬中国的闺秀诗人代表,为柳如是揭露,在中国几无人响应,在朝鲜则颇多乐为传播者,如李德懋即喋喋不休,金万重亦为之感慨云:“如许氏之才,自足为一代慧女,而用此自累,使人篇篇致疑,句句索瘢,亦可叹也。”(《西浦漫笔》)

与《兰雪轩集》中颇多因袭中国诗句相对,中国诗选中题名许氏而不见于《兰雪轩集》者,则多为东国诗人之作。以《名媛诗归》为例,如《望仙谣》之出

于崔庆昌《感遇》，《山岚》之出于郑希良《潇湘八景》，《弄潮曲》之出于许筠《荡桨词》等。此类讹谬当属明人之误题，不得视作佚诗处理。非但女性作品如此，如《列朝诗集》闰集载许筠《感遇》“君好堤边柳”，编者借题发挥道：“筠女弟适金成立，贤而不爱，以此而发乎？”《荷谷先生诗集续补遗》虽据以收入，但编者云“不见于遗稿中，姑未可考信”。实则此诗为明朱诚泳之《古意》，见《小鸣稿》卷一。以此类推，可见一般。

许氏兄妹筠、筠和兰雪轩为一母所生，交往密切，感情极深。许筠有《寄妹氏》、《送笔妹氏》、《题杜律卷后奉呈妹氏兰雪轩》等诗文，兰雪轩有《寄荷谷》、《送荷谷谪甲山》、《次仲氏见星庵韵》二首、《次仲氏高原望高台韵》四首等。故在兰雪轩身后，许筠即编辑其集，并在《惺叟诗话》、《鹤山樵谈》中高度评价其作，亦多引用许筠评语。朱之蕃序文中称“许门多才，昆弟皆以文学重于东国，以手足之谊，辑其稿之仅存者以传”，颇能洞见此举所蕴涵之深情。许筠表彰其姊为“天仙之才”，对其“生而不合于琴瑟，死则不免于绝祀”深感痛惜，故在编辑之际，有意无意将他人之作混入，或捉刀代笔，以大其声势，实或难免。许筠之类似行为在他处亦有表现，如洪万宗《诗话丛林证正》即云：“许筠《国朝诗删》，泽堂诸公皆称善拣，《诗删》之盛行于世，盖以此也。然其中所为鬼作两首伽倻仙女诗及李显郁诗，皆古人所作。故余表而出之，以破其虚妄。”并加以质疑道：“筠乃假设名姓，欲瞞后人眼目，何哉？”统合观之，筠编《兰雪轩集》，似难免文人狡狴，故伎重演。如传兰雪轩八岁作《白玉楼上梁文》，骈四骊六，典故对偶，无不得心应手，绝非其龄所能。李晬光已谓乃许筠、李再荣所撰，成海应（1760-1839）更直斥“二人皆轻薄无实”（《草榭谈献》三，《研经斋全集》卷五十六）。又《梦游广桑山诗序》，文末有许筠附记谓：“姊氏于己丑春捐世，时年二十七，其‘三九红堕’之语乃验。”亦似身后伪作，以显其谶。且此文开首“乙酉春，余丁忧，寓居于外舅家”数句，即启人疑窦。兰雪轩身为女性，何外舅（即岳父）之可言？乙酉为宣祖十八年（明万历十三年，1585），其父卒于庚辰（1580），其母卒于甲午（1594），此年又何忧可丁？又诚立之父瞻卒于壬辰倭乱后，岂诚立之母丧于此年？暂未能考，聊存所疑。

兰雪轩在中国颇有影响，其集亦传入日本。现有日本正德元年（1711）辛卯腊月吉旦文台屋治郎兵卫与仪兵卫刊本，此乃据朝鲜崇祯后壬申（1692）东莱府重刊本为底本开版，现收藏于日本国会图书馆。《兰雪轩集》当由肃宗三十一年（清康熙五十年，1711）朝鲜通信使带入日本。东莱府位于朝鲜东南，地滨于海，与对马岛最近，乃通信使赴日必经之地。通信使职能之一，即宣扬朝鲜文教之盛，故重视诗文交流。又据井上和雄编《庆长以来书贾集览》，文台屋治郎兵卫自延宝至天明年间（1673-1789）在京都堀川通营业。通信使于当年九月末抵达京都，十二月初一即开版印刷《兰雪轩集》，可见速度之快。

兰雪轩堪称海东第一女诗人。李晬光挽诗虽未强调，但亦以“千古栢舟诗”（《金正字诚立内挽》，《芝峰集》卷三）评价其上承风雅，而在《芝峰类

说》中即论其诗“为近代闺秀第一”。其后金鑣(1766-1821)有“东方名媛数十辈,词翰先称荷谷妹”(《思牖乐府》上,《薄庭遗稿》卷五)之句,申纬(1769-1845)《东人论诗绝句》称许为“闺媛中第一”(《警修堂全稿》册十七),朝鲜末期黄玹(1855-1910)《读国朝诸家诗》亦云“第一仙才属景樊”(《梅泉集》卷四),其人其诗已成为海东女诗人之坐标。万历三十四年(1606)朱之蕃等人出使朝鲜,许筠以制述官迎接,将兰雪轩诗卷奉呈求序,并于万历三十六年首次刊刻《兰雪斋集》。次年出使朝鲜之刘实、徐明等人纷纷向筠索取《兰雪轩集》,其名声已远播中国。如今兰雪轩诗已被译作英文,美国康奈尔大学2003年出版由Yang Hi Choe-Wall翻译之“Vision of a Phoenix: the poems of Hŏ Nansŏrhŏn”。其诗已由东方走向西方。

《兰雪轩集》版本颇多,现存最早者为朝鲜东莱府重刊本,韩国中央研究院藏原李王室图书、奎章阁所藏即此本。日本国会图书馆藏正德元年本,亦以东莱府重刊本为底本,但分为上下两卷。抄本有奎章阁一蓑文库本,又有日本东洋文库藏抄本,与李达《荪谷集》合订。《广寒殿白玉楼上梁文》有朝鲜书法家韩濩(石峰)本。现存中国刊本以潘之恒《亘史》(即《聚沙元倡》)所收为多。

四、《景兰集》

《景兰集》一卷,许景兰著。

许氏号少雪,又号景兰,朝鲜译人许莼之女。据安往居所撰《少雪轩传略》,莼于朝鲜宣祖年间(1567-1608)入明,居金陵(今江苏南京),娶明女为妻,生景兰。景兰七八岁即能诗文,父母俱亡,乃就育于外祖史氏家。及长,不肯适人,常以东土遗种不得见故国山川为恨。万历丙午(1606),朱之蕃使朝鲜,携归《兰雪轩集》一卷,镂版印行。景兰读而慕之,追和金什。钱塘人梁伯雅编为《海东兰》一卷,《清闺秀艺文略》著录。许兰雪轩号景樊堂者,乃慕唐时仙女樊姑。俗传许失爱于夫,故作“人间愿别金诚立,地下长随杜牧之”,乃号景樊堂,寓景仰樊川之意。至洪大容于英祖四十一年(乾隆三十年,1765)赴北京,对潘庭筠尚作如是解。李德懋《天涯知交书》已略辨,其孙圭景《五洲衍文长笺散稿》专列“景樊堂辨证说”,复据辛敦复《鹤山闲言》更正世俗之说。而少雪、景兰之号,则皆寓慕兰雪轩之意,常云“我乃兰雪轩超生身也”。传兰雪轩有“三九红堕”之谶,故景兰年至廿七则谓其家人曰:“今年吾必谢世矣。”而安然无事,反愀然自叹:“吾乃凡胎也。”后入庐山为女冠,不知所终。

唱和为生活与文学中常见现象之一,《诗经·郑风·蔣兮》即有“倡,予和女”之句,后有君臣唱和、友朋唱和等,属社交文学。而追和古人,则往往寄托向慕之心。典型之例,即为苏轼之《和陶诗》。景兰身在闺房,心向古人,遍和兰雪轩,以寄寓其向慕之情,其文学本身亦不妨蕴涵“文战”之意。佚名(疑为安往居著)《东诗丛话》云:“许兰雪轩《送宫人入道诗》:‘拜辞清禁出金銮,换却鸦鬟着道冠。沧海有缘应驾凤,碧城无梦更骖鸾。瑶裙振雪春云暖,琼佩鸣空夜月寒。

几度步虚银汉上，御衣犹似奉宸欢。’大明时，女史许景兰景慕兰雪而自名者也，有续唱云：‘一生端合在金銮，忽换霞衣戴羽冠。曾有梦魂随白鹿，自将心事割红鸾。恩衰不复留长信，功满犹能到广寒。且向玄都观里住，桃花应说旧悲欢。’华人评曰：五六胜景（似当作“景胜”）原唱一层。”两者相较，实饶有兴味。

景兰诗文今可见者，附于大正二年（1913）一月辛亥吟社刊行之新活字本《许夫人兰雪轩集》中，皆为追和之作，共一百二十四篇。先列兰雪轩原作，其后低一格为景兰和作。卷首有编者安往居所撰《兰雪轩传略》和《少雪轩传略》，其后为《兰雪轩集》朱之蕃《小引》及梁有年《题辞》，继之为编纂绪言。最末为吴自蕙所撰跋文。据李能和《朝鲜解语花史》所述，安往居初名宅重，字之亨，本贯广州，世居金海。以文望被荐为朝鲜王室所立之修学院教官，负辅导教养之职。纯宗隆熙四年（1910）赋归去来，改名往居。与闲云野鹤为伴，胸中不平之气，则寓诸诗文创作及编纂。刊行于世者除此书外，另有《辛亥吟社诗集》、《姑妇奇谭》。其脱稿而未付梓者有《沧海志》（朝鲜古代之事）、《萨水志》（高句丽与隋唐之事）、《闲山志》（壬辰记事）、《满洲志》（现今时局），合称朝鲜四大奇书。又有《东诗丛话》。

五、《梅窗集》

《梅窗集》一卷，桂生著。

桂生（1573-1610），字天香，号梅窗。县吏李汤从女。善吟咏，好弹琴，与当时文人多有交往，诗书往返，赠答酬唱，堪称朝鲜时代第一诗妓。刘希庆（1545-1636）游扶安，梅窗闻之问曰：“刘、白中谁耶？”刘乃希庆，白为大鹏，皆当时洛中诗客，而梅窗已耳熟能详。希庆生平不近狹邪，“至是破戒，盖相与以风流也”（南鹤鸣《行录》，《村隐集》卷二附录）。其文集中有《怀癸娘》、《赠癸娘》、《途中忆癸娘》、《寄癸娘》等七篇作品，《重逢癸娘》末句云：“吾行不为寻芳意，唯趁论诗十日期。”自注云：“在完山时，娘谓余曰：愿为十日论诗。故云。”（《村隐集》卷一）可略见梅窗之诗学修养。又《寄癸娘》云：“别后重逢未有期，楚云秦树梦相思。何当共倚东楼月，却话完山醉赋诗。”仿李商隐《夜雨寄北》句法，亦流露出真挚感情。李晬光（1563-1628）《赠刘希庆》有“雪屋琴书冷，梅窗笑语香”之句，似即写其实状。又如许筠（1569-1618）于宣祖三十四年（1601）与梅窗相识，“挟瑟吟诗，貌虽不扬，有才情可与语，终日觴咏相倡和”（《漕官纪行》，《惺所覆瓿稿》卷十八），维持“十年胶漆”（《与桂娘》，《惺所覆瓿稿》卷二十一）之情。又如韩浚谦（1557-1627），有《赠歌妓癸生》，称她“以能诗鸣于世”，并以“闺秀千年有薛涛”（《柳川遗稿》）拟之。沈光世（1577-1624）有《次桂娘韵》云：“闲愁压梦觉偏多，枚泪盈盈湿枕纱。满地落花春色去，一帘微雨篆烟斜。”（《休翁集》卷一）所次即梅窗之《春怨》。故任埴（1640-1724）《水村漫录》云：“桂生有姿色，能诗，一代名公，莫不赠诗题卷。”（《诗话丛林》卷四）光海君二年庚戌（1610）亡，年三十八。其《病中愁

思》有“长任饥寒四十春”之句，乃举其成数，不可拘泥理解。平日工诗善讴，弹琴为当时第一手，故以琴殉葬。许筠有五律二首哀之，以“爱其才，交莫逆”自叙平生，称赏其“妙句堪摘锦，清歌解驻云”（《哀桂娘》，《惺所覆瓿稿》卷二），并以薛涛、班姬、卓文君、苏小小等拟之。

梅窗现存作品五十八首，其中五绝二十首，七绝二十八首，五律六首，七律四首。惟其中七绝《尹公碑》作者非梅窗，乃李元亨。许筠《惺叟诗话》纪其本事颇详：“扶安倡桂生工诗，善讴弹。有一太守狎之，去后，邑人立碑思之。一夕佳月生，弹琴于碑石上，遡而长歌。李元亨者过而见之，作诗曰：‘一曲瑶琴怨鸛鸥，荒碑无语月轮孤。岷山当日征南石，亦有佳人堕泪无。’时人谓之绝倡。李，余馆客也，自少与余及李汝仁同处，故能为诗。”筠为此又有书信责难梅窗：“娘望月揲瑟而讴《山鸛鸥》，胡不于闲处密地，乃于尹碑前被凿齿所覷，污诗于三尺去思石。此娘之过也。”（《惺所覆瓿稿》卷二十一）据洪重寅《东国诗话汇成》云：“尹斯文铤作扶安宰，惓爱桂生，去后，桂娘作诗思之曰：‘竹院春深鸟语多，残妆含泪卷窗纱。瑶琴弹罢相思曲，花落东风燕子斜。’”后人或将两诗相混，遂生此误。又金智勇教授《梅窗文学研究》（载韩国首都女子师范大学《论文集》第六辑，1974）录有新发现之《落叶诗》、《初夏吟》、《舟中吟》三首断句，可据补。

梅窗为人颇具个性，许筠谓之“性孤介”，故诗中亦自流露其尊严。《芝峰类说》卷十四载：“尝有过客闻其名，以诗挑之。娘即次韵曰：‘平生不学食东家，只爱梅窗月影斜。词人未识幽闲意，指点行云枉自多。’其人怅然而去。”洪万宗（1643-1725）《诗评补遗》颇赏其《赠别诗》（本集作《赠醉客》），任埴则以《游扶馀白马江》见其才情。又洪万宗《续古今笑丛》载梅窗轶事，亦可窥其诗学主张。金、崔二生以他人之作赋诗言志，而梅窗评其所诵金命元（1534-1602）诗“太拙”，沈喜寿（1548-1622）诗“差妙，而手段俱低，皆未足听。凡律诗，诗之精者，而七言近体，响韵意趣俱难。当取其难者”。又评其所诵郑子堂、高霁峰（敬命，1533-1592）七律曰：“真是鲁、卫以下诗，虽有清光风韵，亦不足动人。”而柳涂云：“诸君所诵，皆是已陈之刍狗，何足刮目。我当占新诗一律，立帜于今日席上。”其诗终获桂生青睐。虽稗官小说家言，所记者又为欢场韵事，难资考证之用，然似有助于见其诗学宗尚。如《梅窗集》中七律最少，而此处又以七律最难，亦可印证。

《梅窗集》刻印于崇祯后戊申十月（显宗九年，康熙七年，1668）。《东国通志·艺文志》、《增补文献备考·艺文考》均有著录。现存刻本有韩国涧松博物馆藏本和美国哈佛燕京学社中日图书馆藏本。此外，还有昭和十七年（1942）抄本。文字间有异同。

六、《光州金氏逸稿》

《光州金氏逸稿》一卷，金氏著。

金氏(约1575-?),雪月堂金富伦(1531-1598)之女,溪岩金岭(1577-1641)之姊,菊窗李灿(1575-1634)之妻。灿,字仲明,高丽末骑牛子李行(1352-1432)后裔。少从学于舅氏柳成龙(西厓,1542-1607)之门,深受器重,被目以“千里驹”。十九岁娶金氏。金富伦深得陶山李滉(退溪,1501-1570)之旨,为一代所推重。权珪夏称灿“入而服袭乎外门,出而濡染于甥馆”(《行状》,《菊窗先生集》卷三),黄兰善(1825-1908)则谓“其渊源则西厓柳先生之贤甥,而雪月金先生之佳婿也”(《菊窗先生集跋》,《菊窗先生集》卷四),可见其学问渊源。惟婚后当兵火饥馑之际,防疫四炽,父母相继去世,自身亦遭病垂危。病后绝意举子之业,“耽玩经籍,颐神养闲,潜究岐黄家说。……令人光州金氏,即雪月堂之女,有哲识,通文史,懿行甲于女史,有诗累十首,附见公稿。先公卒,合葬于龙宫县青山卯向之原。无嗣,有继子长春”(《行状》)。李敏永撰其墓志,称“令人光州金氏,考县监富伦,退陶门人。弟司諫岭,余同年及第,以风节独行名。令人习于家,叶于从,美行懿范,甲于女史”(《菊窗先生集》卷三)。灿六世孙基洛掇拾残篇,编成《菊窗先生集》四卷,《光州金氏逸稿》附于卷二之末。

今存金氏诗二十四题四十五首,多赠别感怀之作,内容则以家庭亲戚为范围,风格平易,情感深挚。黄兰善跋其诗,称其“音调温柔,格律清婉,浅近而有幽远之趣,平常而见自然之妙”,特举“其忆弟数篇,深致‘淇泉’之思;寄远诸章,微寓‘鸡鸣’之警”。又以其诗与许兰雪轩比较云:“兰雪如丹砂空青,金膏水碧,实物外难得;令人诗如蓼苓艺术,适于世用,其不更胜于兰雪一着乎也欤?”如《寄舍弟司諫子峻》,平白如话;《寄呈案下》,情意悠远。尤多病中吟咏,故意悲思苦。

七、《琴仙诗》

《琴仙诗》一卷,金岭著。

金岭(1581-?),号琴仙,黄海道海州妓。许米子《韩国女性诗文全集·解題》谓此书在壬辰年十月所作,或1832(道光十二年,纯祖三十二年),或1892(光绪十八年,李太王二十九年),但未提供证据。考《琴仙诗》中有《西警胜捷后宴芙蓉堂》云:“中华吾东邦,捷书报箕城。千官呼万岁,春台玉烛明。”此中所含重要信息有:战胜一方为中国援朝军队,战事发生场所在平壤(箕城),其中所透露出对中国王朝既亲切(“中华吾东邦”)又尊崇(“千官呼万岁”)之情,不可能在清代出现,揆其情事,似与壬辰(1592)倭乱相关。日军四月十三日于釜山登陆,六月十九日陷平壤。明军援朝,于癸巳(1593)正月初八日获平壤大捷。各道屯结之倭亦闻风而逃。《宣祖实录》二十六年癸巳正月记载:“中和、黄州一路连营之贼,闻平壤炮声,先已卷遁。”又据宋应昌《经略复国要编》卷五载:“中和、黄州、剑水、凤山诸郡倭奴闻风逃回。”中和在平安道平壤之南,与黄海道接壤,黄州、剑水、凤山则均在黄海道境内。琴仙乃黄海道海州人,

平壤大捷,日军溃逃,乃当时大事。又据《东国輿地胜览》卷四十三“海州”条,其地著名之楼亭即有“芙蓉堂”,“堂在莲池中,极有清致”。大捷后群官欢宴于此,实为适得其所。据此可推,琴仙乃朝鲜宣祖朝人。此卷所收为琴仙十三岁之作,书名下已注明。其《敬次碧城客戏赠韵》九首中,既云“行年今十三,不识人间缘”,又云“年当十三岁,迷劣薄文质”。而碧城客之赠诗,亦有“十三吐绮语,才比苏与薛”之句。既为十三岁之作,则琴仙之生年当在宣祖十四年(1581),卒年不详。

金氏特征之一乃好琴、善琴,故有“琴仙”之号,居所亦称“琴仙楼”。其诗或云“虚名托瑶琴”(《次峩峩子戏赠长篇》),或云“我有泠泠绿绮琴,海山深处少知音”(《书怀》),而“古调虽自爱,今人何敢弹”(《敬次碧城客戏赠韵》),则甚为自负(其诗实出于刘长卿《听弹琴》之“古调虽自爱,今人多不弹”),堪与梅窗相媲美。

《琴仙诗》一卷,凡五十一题八十一首。又附他人赠答之作十首。其心目中的文学典范有薛涛,所谓“不把右军笔,敢吟薛涛篇”(《次峩峩子戏赠长篇》),“名虽为琴仙,才敢比苏、薛”(《杂咏》),更有李白、杜甫,如“耽佳欲学杜工部”(《逢故人》),“文章独许后青莲”(《赠别》),而“偶逢文士乞佳句,开口何能咏凤凰”(《次楚葵堂所赠韵》),显然自杜甫“七龄思即壮,开口咏凤凰”(《壮游》)脱胎而来。

八、《张氏实记》

《贞夫人安东张氏实记》一卷,张氏著。

张氏(1598-1680),安东府金溪里人。父张兴孝(1564-1633),字行源,号敬堂,有《敬堂集》。张氏年十九归载宁李时明(1590-1674),字晦叔。生六男二女,以存斋徽逸(1619-1672)、葛庵玄逸(1627-1704)成就最著。

据李玄逸撰《先妣赠贞夫人张氏行实记》载:“(敬堂)先生惟一女,奇爱之,授以《小学》、《十九史》,不劳而文义通。……自是朝夕之间,面命口授,无非圣贤格言。夫人尊信而敬守之,必欲验之日用行事间。于诗于字画,亦不待学习而能。清风子郑公允穆尝见其所书《赤壁赋》体,惊曰:‘笔势豪劲,不类东人书法,莫中国人手迹否?’……稍长及笄,以为作诗若书字,皆非女子所宜,遂绝不为,故佳章妙迹多不传。”(《葛庵集》卷二十七)其流传后世者,仅诗七题九首,书一通。

今传张氏文字,以说理及勉学为主,此实与其成长环境及教育背景关系密切。张氏父敬堂师事鹤峰金诚一(1538-1592),其学以明理修身为要,以求道为己任。又从学于西厓柳成龙(1542-1607),造诣益深。鹤峰、西厓为李退溪(滉,1501-1570)高足,能传其学问之精髓,敬堂即渊源于此。又曾与寒冈郑逵(1543-1620)反复论辨宋儒道学命题,郑感叹相知之晚。敬堂尝曰:“所贵于读书者,为其体之于身。苟为不然,则与不读书何异?”(李徽逸《敬堂先生行

状》，《敬堂集》卷六）大书“敬”字于座右，因以自号。故其女张氏之立身行事，“常以为古圣贤言必可师法，每叹‘书自书，人自人’之弊。……每于暇时教诲诸子女，必以孝弟忠信、敬怠义欲之分”（《行实记》），又有《敬身吟》，凡此皆有其家学渊源。李晦叔既为敬堂弟子，又为其女婿，“诗礼传家之业，盖自此始”（李玄逸《先考李公行状》，《葛庵集》卷二十七）。今《敬堂集》中即有答晦叔问《易》义之条，又《赠李晦叔》有“性者，道之体也；道者，性之用也”（《敬堂集》卷一）云云，实乃其论学宗旨所在。张氏与晦叔志同道合，每劝之“勸率冠童，讲学习礼，以大光前启后之业”，晦叔悦其言，“每以朔望讲《小学》及性理书，间行乡射、士相见之仪，以勉进后学。夫人内助之功居多”（《行实记》）。故后人亦每以宋代二程（明道、伊川）母侯氏拟之，而其二子存斋、葛庵之学术，亦有仿佛二程之处。

据《大典会通·吏典命妇》：“文武官妻，贞夫人，正从二品。”晦叔尝拜斋郎阶宣教，为六品之阶，故张氏封宜人。后因其子玄逸官嘉善大夫吏曹参判兼世子侍讲院赞善、成均馆祭酒，故追赠张氏为贞夫人。

今本《张氏实记》首列张氏诗文，文即张氏《寄儿徽逸》书一通，后附李象靖（1711-1781）跋。以下为附录，有李玄逸撰《行实记》、《圻志》，李光靖（1714-1789）、李纪远、李宇标撰《传家宝帖跋》，所谓“传家宝帖”即张氏《圣人吟》、《萧萧吟》二诗，由晦叔手书、存斋夫人朴氏絺绣，所谓“于诗得其性情之正；于书体其心画之真；于絺绣也亦足以见其妙艺孝敬之一端矣”（李光靖跋）。此书最初为李猷远抄定，编入《安陵联丛》，刻本则在李太王光武八年（光绪三十年，1904）由李氏九代孙寿炳作跋。

九、《安东世稿》（附《联珠录》）

《安东世稿》一卷，附《联珠录》一卷，金盛达家庭共著。

此书卷首有宋文熙（1773-1839）题序云：“此卷即郡守金公与夫人酬唱诗篇也，又有子女九男妹《联珠录》，其八弟即我高祖妣也。凡我后孙，宜敬玩也。”其时岁在甲午，即纯祖三十四年（1834）。此书以往不为人所知，学者仅能从李圭景（1788-？）《诗家点灯》卷五“内家酬赠联珠录”条中得悉一鳞片甲，如“（金高城盛达）能诗，其配延安李氏、副室蔚山李氏及子女十有三人俱能诗。有《内家酬赠诗》一卷，与其夫人、副室唱和者；合其子女所作，名曰《联珠录》，并二卷。但收其闺房所咏若干首，亦鸭东古今未曾有也。……予尝写其唱和全集以藏，今采其清新者以传”云云，其中抄录金氏妻女诗约三十首。此固然值得珍视，但其所抄录，亦难免有误。如所抄蔚山李氏之《愁》“感泪看花拭”，实为金盛达（1642-1696）长子金时泽（1660-1713）之《次庶母咏愁诗韵》；所抄二女密城君室《对月思家》四首，实为四女宋尧和室浩然斋（1681-1722）之作（已见《浩然斋遗稿》）；所抄三女李燕岐室之《感怀》，实为金时泽之《花山感怀复用情字》。而《安东世稿》附《联珠录》之发现，乃彻底弥补此一缺憾。

此书由韩国忠南大学校国语国文学科文姬顺教授首次发现,并于2002年发表《〈安东世稿〉附〈联珠录〉的作品世界》(原载《韩国言语文学》第49辑,2002年),《〈安东世稿〉与〈联珠录〉》(原载《文献与解释》第21辑,太学社,2002年),向学界透露此一消息。此后,亦有学者对此书展开研究,如延世大学校具智贤之《从〈安东世稿〉附〈联珠录〉看金盛达家族文学活动之面向》(原载《韩国古典女性文学研究》第九辑,2004年)。大田广域市大德区于2006年出版文姬顺对该书之译注本,并影印原文附后(非卖品),使该书得以公开传播。

《安东世稿》为金盛达与其夫人延安李氏(1643-1690)之唱和集。盛达字伯兼,号青洲,安东人,始祖为高丽朝太师宣平。曾祖尚容(1561-1637),字景择,号仙源、枫溪、溪翁,谥文忠,官右议政。祖光炫(1584-1647),字晦汝,号水北,官参判。考寿民,官县监,赠参判。其家族以孝旌闻。盛达自显宗十五年(康熙十三年,1674)登入仕途,临民行政,一以诚信仁恕。最后出任高城郡守,病歿于官,百姓奔走号哭以送丧。据尹拯(1629-1714)所撰《高城郡守金公墓碣铭》云:“酷好吟诗,殆于成癖,一时词伯诸人皆叹服。……有诗稿数卷藏于家。”(《明斋遗稿》卷四十)金昌协(1651-1708)《祭族兄伯兼盛达文》云:“清诗逼唐,耻言黄、陈。不事琢刻,语或惊人。吟哦自喜,惟是为癖。”(《农岩集》卷二十九)又云:“二三兄弟,如簏如圯。草生之池,花开之园。持觞赋诗,兄必为政。手劈华笺,以次相命。”夫人延安李氏,号玉斋,为李弘相(1619-1654)长女,其母为月塘姜硕期(1580-1643)之女,父母两系皆能文。李氏秉承此一传统,故亦能诗。

此书共汇集金、李二氏诗二百四十九首,其中盛达诗一百七十七首,李氏诗七十一首,东郭(李氏父弘相)诗一首(即《游仙词》,金、李二人各次其韵以相和)。自第一首金盛达《寄内》至第一百九十二首《花下》,皆为二人唱和。此前一首为李氏《次》诗,有“惆怅长安离别人,何时归渡汉江津”之句,可知盛达正值汉城府判官之任。《花下》诗前有小序云:“昨年,室人随儿辈坐桃树下,及今桃花盛开,人病不能见,恨赋之。”当作于肃宗十六年(1690)春,以下皆盛达一人之笔。自第二百首《泣髻朵》以下,则多记梦悼亡之作。

此书最大特点乃为金、李爱情诗之总汇。中国古代诗歌中虽不乏描写夫妇之爱,但多数乃以悼亡形式出现,较少生前倾诉衷情之作。时或有之,则往往藉男女之词,寓君臣遇合之感。故此书颇足珍贵。盛达诗称李氏多作“李君”,偶作“细君”、“小君”,往往情见乎辞。李氏亡后,盛达悼念之作亦甚多,如《藉卧旧褥梦李君》、《次人韵悼亡》、《哭李君坟山》、《泣李君书》、《葛山池亭闻笛感旧》、《哭李君坟山茅草回青感而赋之》、《夜泣》、《梦亡人》、《偶见旧奁感怀》、《暮春小望梦见李君》等等。

李氏作诗,本出于金氏指导及鼓励,第三首《次内诗》小序云:“十年前客游长安,君在鳌山本家,以诗寄之,律法误处,略加点改。”第一百首《寄女儿》

下有“语势不成处,以其本意点改”云云。又今本题中或题下亦往往保存金氏若干评语,如“清妍有思”、“声韵自高”、“清新高超”、“佳甚”、“绝佳”等等。虽难免言过其实,但其激励功能未可轻视。

《联珠录》为金氏子女(亦有其侧室蔚山李氏)之唱和集。金氏与延安李氏有五男四女,分别为长男时泽(伯氏)、长女李命世室(仲弟,?-1702)、次男时润(三弟,1666-1720)、次女李栻室(四弟)、三女李恒寿室(五弟)、三男时济(六弟,1677-1742)、四男时洽(七弟,1679-1699)、四女宋尧和室(八弟,即浩然斋)及五男时净(九弟,1685-1723)。除李栻密城君为王族,故其室四弟未参与其间,七弟时洽亡于己卯年(1699),未及唱和,其他诸人之家族文学活动皆于此书得到反映。

此书由金时泽于肃宗二十九年癸未(1703)编纂,其序云:“我父母有五男四女,兢兢在膝下,人以完福归之。……不肖无禄,庚午岁(1690)失所恃,逮丙子(1696)乃冒大创。……己卯(1699)四弟逝,壬午(1702)伯妹又逝,在世者七人而已。……乃拈杜工部五言近体中,同气间酬赠诗十五,随所思杂次以寄诸弟,以有和者,无论工拙,亦皆编录。且前此孔怀发者,及从今以后相思相和之作,仍为继写于下,以为寓目开怀之地。”故此书实由时泽发起,以和杜诗遍寄诸兄弟,遂触发彼此之相与酬赠,形成一家族唱和集。此前之唱和作品,如《咏三色桃》(庚午春作,1690)、《紫荆绝句》(约1702),皆同录一帙。又有与庶母蔚山李氏唱和数首,亦附见此书。惟庶母所出之一男三女(即时潜、李仁镜室、申亨夏室、申塾室),未有一字见载。然《宇珍》中有蔚山李氏一女《与诸兄会游花园呼韵》,则显然曾参与家庭唱和。

《联珠录》自《次杜工部忆弟涕遣兴之作寄示诸弟》至《客中书怀》,共计一百六十五首(原书阙一首,兹据《浩然斋遗稿》补)。当为金时泽之原编。此下为金时润跋,后附三题八首,亦当为时润所续编。最末一首乃李恒寿室之《次伯兄临绝韵诗》,显非时泽所及编。

此书较为复杂处乃在各篇作品之归属,原因有二:一是作者之名或署题下,或署篇末,亦有少数未署名者;二是署名时间不同,故前后有异,且时有错乱者。今日所见之本,卷首有宋文熙之题序,其作者署名,至少有部分乃出于后人,如蔚山李氏之或署作“庶母”,或署作“庶高祖母”,即为明显一例。故出现混乱,亦不足为怪。兹先将作者与此书署名列表对照如下,以便读者参考:

作 者	书中署名	作 者	书中署名
蔚山李氏	庶母、庶高祖母	金时济	六弟、岛翁
金时泽	伯兄、临陂	金时洽	乐以
李命世室	仲弟、李持平宅	金浩然斋	八弟、宋光州宅
金时润	三弟、青山	金时净	九弟、监役
李恒寿室	五弟、李燕岐宅		

关于该书各篇作者之归属,韩国学者文姬顺、具智贤皆列表对照,互有异同,以作者未详者为例,文氏列二十三篇,具氏则列十一篇,我列为九篇(其中尚有可推测者,已见校语)。

即便已有作者署名,其具体归属仍存在异同。以列于篇末金时润跋语后之绝句六首而言,文、具二氏皆署作“金时润”,具氏更题作《伤感》。案时润跋语云:“伯氏收集兄弟酬唱之诗,合书一册,而名为《联珠录》,为今后珍玩之资。乐以平日所作初非不多,而全数遗失,不能入录矣,一二心常悲恨。偶阅旧篋,忽得其手笔所书五绝三(当为‘六’之误)首,实为奇幸,随札入书册中。”乐以乃七弟时洽之字(时泽字德以、时润字雨以、时济字道以、时净字静以),原编无其作品,而时润据其手书补入,语意明确。文氏将“乐”字属上,断作“资乐”,故有此误。

李圭景《诗家点灯》曾据其手抄之金氏家族唱和全集,“采其清新者以传,高城诗数首,亦附抄”。尽管其中亦难免有误,但仍不失为一旁证。其中金盛达诗似可信,而二女密城君室之《梦后即事》则颇为可疑。姑志于此,以俟后考。

十、《宇珍》

《宇珍》一卷,佚名编。

此书不题撰人,卷末跋文谓此书“乃余真外曾祖考、曾祖妣遗稿,而我祖妣所咏诗若干篇附书末也”,汇集其真外曾祖考诗二十四首、真外曾祖母诗十八首及祖妣诗十一首。考其所谓“真外曾祖母”即蔚山李氏,自南鹤鸣(1654-1723)已降,如闵百顺(1711-1774)、洪大容(1731-1783)、李德懋(1741-1793)、成海应(1760-1839)、李圭景及佚名之《海东诗话》,皆论及金盛达妾李氏之作,所涉作品如《咏梧桐》、《江村即事》、《过金谷别业》、《咏愁》、《江村》、《有怀鳌山》等,题目虽或有异,诗句皆可与《宇珍》所收相印证,可确证其为蔚山李氏之作。以此推论,所谓“真外曾祖考”即金盛达,“我祖妣”即二人之女。

金盛达(1642-1696),生平已见《安东世稿》解题。蔚山李氏为其侧室,两人有一男三女,即时潜(1685-1723)、李仁镜室、申亨夏室、申塾室。《安东世稿》为金盛达与正室延安李氏之唱和集,此书则为其赠蔚山李氏之作,以及李氏、庶女之作。其赠内诸诗颇能写出闺中夫妇之乐。如“碧桃花发洞中春,香雪蒙蒙晚更新。相对却无频笑态,不如闺里小佳人”;又如“素儿年少自多才,棋局才休博局开。花发月明春夜静,玉琴还奏两三回”;“离别小房娇笑儿,忽惊秋月再盈亏。何时卧枕横琴膝,细听泠泠十二丝”。其表达之情意,更多含有调笑之味。

金氏一门之中,虽有众多女性能诗,但最引人注意者,实为蔚山李氏。因其本为武家女,识字不多而能作诗,故颇具传奇色彩。南鹤鸣《杂说·词翰》云:“金高城盛达之妾曾不解诗,高城歿后,诵唐诗数百,能诗。”(《晦隐集》卷

五)李德懋《清脾录》卷一云:“金高城副室李氏,略识四百馀字,初不解为诗。高城没,李氏抱其诗稿哭三日,忽若有通悟者。诵唐诗数百首,始为诗,多有警句。四百字内,变换移易,绰有馀地。”成海应《诗话》云:“我东女子能诗者绝少,兰雪许氏、赵承旨妾李氏为最。近世金高城盛达妾李氏,武家女,亦能诗,多佳语。”(《研经斋全集》外集卷五十五)故其诗皆自性情中流出,无一典故僻字,如天籁之声,自可感人。

金氏一门为朝鲜时代罕见之女性文学家族。以《宇珍》而言,蔚山李氏之《叹愁》以“开”、“来”为韵,即次盛达《赠诗》之“当午苦炎郁”;《牛堤感别》以“娇”、“宵”、“遥”为韵,即和盛达《赠诗》之“东来总是玉颜娇”。金浩然斋《鳌头追到》中有《兄弟共次庶母明字绝》,即次李氏之《梦回》“山头月出满帘明”;又有《追次花山感怀韵》,即次李氏之《花山志感》。而李氏庶女《与诸兄会游花园呼韵》,正可与《浩然斋遗稿》中《辛卯仲春上澣登山煮艾呼韵共赋》相呼应。其《思兄》四绝亦正能反映兄妹间诗歌互动情况。至于《竹西呼韵》、《竹西偶吟》二绝,若与浩然斋《赠士鹰》之“昔在竹西室,四弟与三姊。四弟皆稚昧,三妹粗解事”相参,则竹西亦兄弟姊妹玩耍吟诗之所。其一门之文学活动,亦可藉此略窥之。

本书卷末有“岁在赤狗仲夏不肖孙应敬书”,当指丙戌年,以金盛达年代推之,其曾外孙所处之丙戌年当为英祖四十二年(乾隆三十一年,1766)。惟应敬姓氏为何,尚难以确定。

十一、《浩然斋集》

《浩然斋集》三卷,浩然斋金氏撰。

金氏(1681-1722),安东人,号浩然斋,金盛达(1642-1696)与延安李氏(1643-1690)之季女。丈夫恩津宋尧和(1682-1764),字春圃,为同春堂宋浚吉(1606-1672)之后人。金氏一门乃朝鲜时代罕见之文学家庭,浩然斋父盛达以词翰见重一时,其母李氏,乃月沙廷龟(1564-1636)、玄洲昭汉(1598-1645)之孙,月塘姜硕期(1580-1643)之外孙,亦能于诗。受家庭之学熏陶,浩然斋通经史,能诗文。她是金氏家族中女性作品流传至今数量最多者,有诗两百余篇传于家。

今本《浩然斋集》由三部分构成:一、《鳌头追到》,主旨乃思家忆亲。前九题十首为浩然斋意外收到伯氏时泽惠寄诗一轴,乃汇集自己从癸未(1703)至丙戌(1706)数年间所写思家之作以回报之。其后十馀首为次韵伯氏《次杜律》及他作,最后数首为与仲氏时润、叔氏时济、季氏时净等人联句赠答之作。其中不少作品曾被编入《联珠集》。二、《自警篇》,序之外凡六章,即正心章第一、夫妇章第二、孝亲章第三、自修章第四、慎言章第五、戒妒章第六。“自警”乃宋儒建立之传统,赵善璩《自警编》九卷为其标志,在中国固然有其影响,而在朝鲜时代尤盛。东国喜好《自警编》之名儒巨公比比皆是,故朴世采云:“东

人有言:《自警编》学问,《古文真宝》文章。盖谓用功近而收效多也。”(《跋新定自警编》,《南溪集》正集卷六十九)任埴(1640-1724)甚至有“案上唯留《自警编》”(《谢遂庵借〈自警编〉》,《水村集》卷四)之句。此风亦波及女性世界,浩然斋《自警篇》即为一例。除时代风尚影响外,此亦有其家族传统,宋纯(1493-1583)云:“梦窝金忠献昌集《续自警编》(初名《后自警编》,盖辑国朝名臣言行而类之。仿宋人《自警编》例云)。”(《俯仰集》卷四《梦窝续自警编一段》)梦窝金昌集(1648-1722)乃浩然斋族叔父,而浩然斋族祖金寿恒(1629-1689)亦“喜看洛建之书及《名臣录》、《自警编》,以为受用之资”(金昌协《先府君行状》,《农岩续集》卷下)。浩然斋有此作,并非偶然。此篇原本以汉字为之,而在家族中流传者乃谚文本,多为女性阅读。朴近斋夫人安东金氏为浩然斋从侄女,日常诵习“从姑母宋公尧和夫人著《自警编》”(洪直弼《赠贞夫人安东金氏墓志铭》,《梅山集》卷四十三)。而汉文本逐渐失传,浩然斋女(嫁金致恭)颇以为憾,外孙金鍾杰(1755-1812)复以为其书“不独妇女之所可仪则,潜心玩索,亦多为戒于丈夫者”(《跋》),乃于崇禎后三丙辰(1796)重新翻录为汉文本,流传至今。三、《浩然斋遗稿》,此为浩然斋诗集。共有四种版本:(一)《浩然斋遗稿》,姑名为抄本甲,录诗七十二题一百首。卷前为安东金氏世系,自“始祖讳宣平,高丽太师”始,至“八世讳得雨,配丰山柳氏开之女”终。(二)《浩然斋遗稿》,姑名为抄本乙,录诗九十六题一百三十六首,自《梦归行》下为“拾遗”,又在《送春感怀》下注:“以下《联珠集》中摭出。”(三)《浩然斋诗集》,韩国国立中央图书馆藏本,1977年版。录诗七十一题九十九首。卷首为浩然斋八代孙宋朝彬所撰序,以五言、七言为序排列,卷末为金元行(1702-1772)于崇禎三戊子(1768)撰《知中枢府事宋公墓表》,九世孙宋容亿《跋》。(四)《曾祖姑诗稿》上下卷,收录诗二百三十五首。正文首行字为“浩然斋遗稿”,封面则作《曾祖姑诗稿》,实为浩然斋诗之谚译。分上下两栏,上栏为汉诗之韩文音读,下栏为谚文翻译。据许米子教授《解题》云,抄写者为浩然斋玄孙奎熙(1796-1819)之母青松沈氏(1747-1814),抄写时间则为甲戌年(1814),跋文中自谓已六十八岁之龄,抄写完毕不久即去世。沈氏丈夫宋启来为浩然斋曾孙,故书名为《曾祖姑诗稿》。

浩然斋诗颇有可注意者。其一,金氏一门为朝鲜时期具代表性之女性文学家族,而以浩然斋存诗量最大。其中酬唱、次韵及联句等,皆其家族文学活动之生动体现。与《宇珍》、《联珠集》等参合而观,可得其仿佛。其二,政治意识之强烈,在朝鲜女性文学中尤显突出。如《青龙刀》之“乘风快渡长江去,杀尽群凶复大明”;《国哀》之“四纪君恩何处问,回瞻北阙恨悠悠”;《闻嗣王即位》之“唯愿吾君明圣德,东方日月继升平”;《武侯》之“眼看山河成败势,胸藏天地覆翻量”云云。此亦有其家族传统。朴胤源妻安东金氏为仙源公尚容五代孙,亦浩然斋从侄女,平日诵习浩然斋《自警编》,“自以仙源公之后,其历日必书崇禎年号。人谓《春秋》大义在女史中焉”(洪直弼《赠贞夫人安东金氏墓志

铭》)。其三,诗作各体皆备,凡四言、五言、七言、杂言、古诗、律诗、绝句,皆有写作。译成韩文之作有层诗,自一字句至十字句,亦能困难见巧。尤其古体诗为朝鲜人士所难,如成倪(1439-1504)《风骚轨范序》云:“我国诗道大成,而代不乏人,然皆知律而不知古。其间虽有能知者,未免有对偶之病,而无纵横捭阖之气。”(《虚白堂集·文集》卷六)而浩然斋却颇为擅长,如五古之《自伤》、《云水行》,七古之《付家儿》、《访法泉》等,篇幅阔大,皆能一气呵成。其号为浩然斋,实秉有浩然之气。故其诗在朝鲜汉文学史上,亦弥足珍贵。

《鳌头追到》、《自警篇》及《浩然斋遗稿》皆收藏于韩国大田儒生博物馆。

十二、《允摯堂遗稿》

《允摯堂遗稿》上下,任允摯堂著。

任氏(1721-1793),号允摯堂,丰川人,咸兴判官任适(1685-1728)之女。祖籍为中国绍兴府慈溪县人,高丽时任温始以银紫光禄大夫著籍于东国,至朝鲜朝为名门世家。适有五男二女,其中鹿门圣周(1711-1788)、云湖靖周(1727-1796)皆著名道学家。允摯堂少时受教于仲氏圣周,“允摯堂”之号亦圣周取朱子“允莘摯”之语而命名,其“姨兄闲静堂宋公(文钦)为之手镌图署”(任靖周《遗事》,《允摯堂遗稿》附录)。其学术渊源,靖周所撰《遗事》颇有记载,可上推于沙溪金长生(1548-1631)、遂庵权尚夏(1641-1721)、陶庵李穡(1680-1746)。而在兄弟之间亦以讨论学问为乐:“每诸兄弟会坐亲侧,或论经史义理,或论古今人物、治乱得失,姊徐以一言决其是非,凿凿中窾。诸兄叹曰:‘恨不使汝为丈夫身。’”在其兄长,则以为“男女虽曰异行,而天命之性则未尝不同”(《祭仲氏鹿门先生文》);在其本人,则以为“妇人而不以任、姒自期者,皆自弃也”(《遗事》)。故圣周常称之为“吾家姪、姒也,程氏女不足多也”(任靖周《行状》)。其于经义有所疑问或见解,兄妹间恒加讨论。身为女性,并无性别自卑,尝谓“我虽妇人,而所受之性,则初无男女之殊。纵不能学颜渊之所学,而其慕圣之志则切”(《克己复礼为仁说》)。其内心亦有著述不朽之意,故在六十五岁之龄已编辑诸稿,其《文章眷送溪上时短引》云:“逮至暮年,死亡无几,恐一朝溘然草木同腐,遂于家政之暇,随隙下笔,遽然成一大轴,总四十编。”今本乃经其弟靖周选汰,“删为三十编,追入又五编,总三十有五编矣”(《跋》)。

今本《允摯堂遗稿》凡上下两篇,共计传、论、跋、说、箴、铭、赞、祭文、引及经义。与其他女性作品最大之差别,乃在无一诗传世,其所撰著皆为文章。最引人瞩目者为论、说和经义。

允摯堂之“论”皆为史论,自《论豫让》至《论岳飞奉诏班师》共十一篇,包括春秋、汉、晋及南北宋时代。其论史以三纲五伦为判断标准,如云“天下宁有贼伦乱常而行道乎其国之理乎”(《论子路》),“人之所以异于禽兽夷狄

者,以其有三纲五伦也”(《论李陵》),“父子,五伦之元也,而相爱者天理也”(《论温峤绝裾》),“天生万物,惟人最贵者,以其有三纲五伦也”(《论司马温公》)。故其以豫让非义士,以辅果为不忠不孝,论司马光则以为其见识有乖于《春秋》大义。成海应(1760-1839)评任氏一门云:“任夫人号允摯堂,丰川人。其兄弟并好学,曰圣周以经行闻,曰相周以文学称,夫人长于史学,为文皆典实,可为师法。”(《草榭谈献》三,《研经斋全集》卷五十六)明代闺秀徐德英亦长于史论,有《杂文史论》五卷,前人评为“巾幗中之吴兢、刘知几”(《玉镜阳秋》语,王秀琴《历代名媛文苑简编》引)。援以为比,则允摯堂堪称东国之徐德英。

“说”凡六篇,大旨在阐发儒家性理学说。其中《理气心性说》一文长达五千三百馀字,洋洋洒洒,浩浩荡荡。《人心道心四端七情说》虽为理学一贯命题,亦条分缕析,逻辑谨严,其义理则折衷于朱子。追究其思想渊源,则在圣周之影响。允摯堂不仅口陈笔写,且能身体力行,故靖周称之为“闺中之道学,女中之君子”(《遗事》)。

“经义”两篇,凡《大学》六条,《中庸》二十七条,乃丙午六十六岁所撰。其中与圣周、靖周讨论颇多,如《大学》“传三章”条云:“以此稟于仲氏,……则旧见果误。”今《鹿门集》卷十一有《答舍妹申氏妇》,皆与之讨论《大学》、《中庸》,其中“《大学传》三章”条已见其引,“十章”条则蒙圣周首肯曰“得之矣”;而“《中庸》二十七章”条,允摯堂原以“崇礼”属“存心”,而圣周以朱子说当为“致知之属”,今其《经义·中庸》此条已改属“致知”,显然乃从圣周之说。而“二十八章考文”、“三十三章君子”两则,不见于今本《经义》,或为靖周所删。又考圣周丙午十一月有《答舍弟穉共》云:“申妹《经义要略》点窜以送,而近甚多事,无暇于此等闲事,不得已托君代劳,望须详看润色后,誊留一本,此纸则还送为佳。”(《鹿门集》卷十一)则允摯堂《经义》尚得其兄弟润色之助。

允摯堂亦禀有其父母遗风而发扬光大,其父《老隐集》有史论一篇《蔺相如完璧归赵论》,且“尝哀集古训,作为《闺范》一篇,译以方言,以教妇女焉”(任圣周《先考遗事》,《鹿门集》卷二十五),其家庭本重视女教。其母为坡平尹扶之女(1683-1758),亦名门世家,子弟辈“每侍坐,或论说经史嘉言,……以故男多贤才,女为哲媛”(宋明钦《从母淑人尹氏墓志》,《栢泉集》卷十七)允摯堂长兄尝曰:“吾母氏所存所养,固非世俗妇女所可及。”(任圣周《先妣遗事》)时人比作东汉范滂之母。

允摯堂在当时即有令名,李敏辅(1717-1799)《鹿门先生文集序》(撰于1794年)中称她“天授经识,性理仁义之论,又古今闺阁中一人也”(《鹿门集》卷首)。其《遗稿》于正祖二十年(嘉庆元年,1796)刊行于世,更引起强烈反响。如朴胤源(1734-1799)《与任穉共》云:“令姊氏允摯堂,学问高明。簪珥之身而卓然为儒者事业,奇哉伟哉!是不特天资纯正,亦惟鸰原间熏陶之效。高

门诗礼之盛，斯可见矣。……妇人之能文章，古盖有曹大家。而至于道学，任、姒之后，果复有谁欤？此殆数千年一人而已。既已超绝乎伦类，所著述又灿然，则是宣传之百世而不朽也，何可以巾幗而掩之哉？后之女士，必有取法焉者矣。”（《近斋集》卷八）洪直弼（1776-1852）《上云湖任丈靖周》云：“《允摯堂集》亦有数文字，莫以出于闺阁而秘之。”（《梅山集》卷七）诚如朴胤源所云，后世女士颇有取法者，如静一堂姜氏（1772-1832），其《上夫子尺牋》云：“为父母者信世俗之语，以教女子读书为大忌，故妇女往往全不识义理，甚可笑也。”又云：“允摯堂曰：‘孝者百行之源，既失于本源，则虽尽天下之贤能，馀不足道也。’又曰：‘未有不孝于亲而能尽忠于君者。’此诚确论。”又云：“允摯堂曰：‘我虽妇人，而所受之性，初无男女之殊。’又曰：‘妇人而不以任、姒自期者，皆自弃也。’然则虽妇人而能有为，则亦可至于圣人。”（均见《静一堂集·书》）

今本《允摯堂遗稿》由其夫弟申光佑（1726-1798）收集，舍弟靖周编辑，正祖二十年（1796）木活字本，今藏韩国奎章阁。

十三、《山晓阁芙蓉诗选》

《山晓阁芙蓉诗选》一卷，申氏著。

申氏（1732-1791），号芙蓉堂，又号山晓阁。高灵申澍之女，石北光洙（1712-1775）、骑鹿光渊（1715-1771）、震泽光河（1729-1792）之妹。“高灵之申，世以文学显。”（申光河《申光洙行状》，《石北集》卷十六附录）申澍“聪明博洽，尤长于史学”（同上），三兄弟亦以能文称誉一时。芙蓉堂生长于此家族与环境中，耳濡目染，故学有所成。据其侄申奭相（1738-？）于癸亥年（1803）所撰《祭姑母尹夫人文》云：“昔我祖考妣以德义教于家，吾父兄弟三人以文词震一世。夫人以我祖考妣之少女，兴于三公之风，于书读《内则》、《曲礼》、《列女传》，于文章学汉魏古诗，其五七言有《安世房中》之遗音，自以为《芙蓉堂集》者亦且数卷。小子兄弟五人，年齿亦参差上下，相为与学书作文、饮食游戏同乐也。”可知其生前已自编《芙蓉堂集》，多为婚前之作。年十九，嫁尹恽，生子奎永、奎应。但其文学活动，多在本家兄弟及外兄之间。如《送李二兄》、《赠别舍三兄南州》四首、《送别李外兄》、《答李二兄书》、《祭李兄文》、《冬至思兄》等。而光洙《石北集》中，亦有《别妹》和《除夕杂咏·忆妹》之作。故其文集亦与其诸兄之作同收于《崇古联芳集》中。

今本《芙蓉诗选》，除诗歌十八题二十三首外，尚有书信两封、祭文两篇及杂著四篇。其诗若五古《梦游金刚山》，颇有李白《梦游天姥吟留别》之风。而赠别之作，尤其情深意切。

芙蓉堂虽为女性，但在兄长子侄间多以道义友朋之谊相交。如《诚言》乃其兄光河行冠礼后所写，如云“弃尔幼志，顺尔成德，努力就学，立身扬名，以显父母”，又云“善养父母，事君以忠，入孝出恭，朋友有信，行有馀力，夙夜诵读读书。此古者教人之道也，兄其勉哉”。其侄奭相则云：“以叔侄而年相若，道相

似,则即叔侄而友也,固何间于男女哉?”(《祭姑母尹夫人文》)

十四、《令寿阁稿》

《令寿阁稿》一卷,徐氏著。

徐氏(1753-1823),大邱达城人,号令寿阁,监司徐迥修(1725-1778)之女,母安东金氏(1726-1775),即溪湖金元行(1702-1772)之女。父母两系皆有文学传统。年十四,嫁与安东丰山洪仁谟(1755-1812),亦文学世家。育三男二女,长男渊泉奭周(1774-1842),次沆瀣吉周(1786-1841),次永明显周(1793-1865),长女幽闲堂原周(1791-?),皆有文集传世。

据洪奭周所撰《行状》,徐氏生长于文学家庭,其父“居家常闭户读书”,兄弟三人“皆蔚然有文行”,而她“尤聪悟好书,识度绝常人”。其父尝慨叹:“吾有三丈夫子,犹恨汝不为男儿。”虽未正式开蒙受书,“时时从诸兄弟傍闻其所诵读,未及笄已博涉经籍”。然绝不以此自炫。归洪氏后,亦不肯操笔临纸。丈夫喜为诗,“晚岁在郡邑无可与唱和者”,乃“以唐律诗一卷与之,未浹旬即能作律诗,长篇硬韵,无不立就。然终不肯手自作字”。留传至今之数百篇诗,乃儿辈从旁窃书而得以保存。好算数,“尝读《算学启蒙》,见其平分约分与正负句股和较之术,曰:‘若是其繁且晦耶?’即自为法以筹之。后得中国人所纂《数理精蕴》,无不如合契者”,可见其颖悟不凡。“最喜《宋名臣言行录》,凡前后集所载人名者及编卷次第,皆默记,终身不忘”(洪奭周《家言下》,《渊泉集》卷四十三),故能安于贵而不富之生活,且对三子戒盈戒满。奭周尝赞叹云:“人孰无慈母之恩哉?或乳抱而不能教诲,或教诲矣而止于孩提而已。若不肖兄弟者,乳抱于吾先妣,提诲于吾先妣,读诗书讲文艺,亦惟吾先妣,其出而立身从政,亦惟吾先妣是恃。”(洪奭周《先妣贞敬夫人大邱徐氏墓表》,《渊泉集》卷三十)乃能集孝女、贤妻、令母于一身者。

《令寿阁稿》汇集徐氏自癸亥(纯祖三年,嘉庆八年,1803)至壬申(1812)十年间诗。据洪奭周言:“奭周以书状官赴燕,先考为绝句五首以送之,先妣亦用其韵。……先妣平生未尝为诗,为诗盖自此始。时先妣年五十有一岁矣。”(《家言下》)而“自先考丧后,遂绝不复作”(《行状》),固其诗稿之起讫如此。

徐氏诗稿以次韵、唱和之作居多,其对象一为古人,二为家人。古人中以杜甫居首,凡二十七题,王维次之,凡九题,以下李白四题,陆游四题,陶渊明三题,孟浩然两题,苏轼一题。其中王、孟与陶诗可合作一派观。徐氏“自少日常喜诵《蒹葭》、《衡门》诗及陶渊明《归田园作》”(《徐氏墓表》),“既老,……在枕上每诵古人诗以遣思虑。然所喜诵唯陶、杜二诗。恒曰:‘他人诗多绮艳,非妇人所宜观。’”(《家言下》)其作品亦可与其平日诵读相印证。其次则为家人间唱和。据洪吉周《跋》云:“(先府君)唯喜为诗,……有所作,渺与人酬答,存乎集者,泰半为吾先妣所属和。先妣未尝习声律,晚始为府君所强,吐辞辄清

旷遐复,大类隐遁者言,然非亲子女不肯示。”故诗稿中颇能见出其家庭之文学氛围,如《寄长儿赴燕行中》、《送别两儿》、《次季儿韵》、《赠儿辈》、《赠舍弟》、《次表民轴中韵》等。而“呼韵”之作,当多与丈夫相唱和。

徐氏诸作中,最引人瞩目者为其《次归去来辞》。李圭景(1788-?)《诗家点灯》卷二“《归去来辞》唱和”云:“我东世家夫人徐氏,……能文章,精数学,有诗数十篇,附刻《洪氏世稿》中。次彭泽《归去来辞》,以夫人而有此,乃是创闻,虽中原女士无此作也。”其辞曰:“与夫子而偕隐,双垂白发莫相疑。”考其家世生平,亦事出有因。其父迥修,自号直斋,以直道立身行事,屡畸于时。“家居食贫,甌石无所资,唯闭户读书,不一以有无为问。”(洪奭周《外祖江原道观察使徐公墓碣铭》,《渊泉集》卷二十六)而徐氏“自年少时,常喜诵祝牧《偕隐歌》及陶渊明《归园田作》”,据洪奭周言,“先考早废举,先妣力赞成之。及奭周骤躋显列,而显周又尚主,恒蹙然有忧色。……奭周尝以事不安于朝,屏不从仕宦,先妣泰然曰:‘使尔显用于今日,吾绝知其无能为也。独恨吾老且病,不能从尔于林下耳。’”(《行状》)又勉励仲子吉周废举。故其《次归去来辞》,实乃隐逸家风所造成。

朝鲜时代人在观念上常以女性不事文章为尚,但杰出女性之显现,亦能在相当程度上改变传统观念。故洪翰周(1798-1868)云:“女子惟酒食是议,故不如男子之专治,然其中往往有聪明出群之才,其所著作亦多传后。古圣王教人之法,至秦汉几尽废弃,则何独于女子而专责古法,但令惟酒食是议乎?且《国风》诸诗多妇人所作,《葛覃》、《卷耳》之咏,亦文也。无论男女,有人则有文,亦易致之事。……有颖异绝人之才,则不无能诗文、通经史之妇人。……如使此等妇女劝课教诲,随才成就,一如丈夫之专门,则安知无溪(谷)、泽(堂)、农(岩)、息(庵)之辈出于闺阁也?以余亲见言之,余仲从叔足睡公夫人,近世卓然之才也。尝所著诗文,已载《令寿阁稿》中,亦附入于我《洪氏世稿》之末。然夫人性端严,虽对子侄,未或以文词谈论。诸胤发之,则龟勉答之而已。且淹通算数,谙习历学,几何、开方之法皆了然,故渊泉、沆漈传授有自矣。妇人之能知算数,古亦无闻,此其所以有名德文章之三子者耶?”(《智水拈笔》卷三“令寿阁徐氏”)

《令寿阁稿》由洪奭周三兄弟于纯祖二十四年(道光四年,1824)编辑其父《足睡堂集》时附入卷末,刊印行世。今有奎章阁、藏书阁藏本。

(待续)

作者工作单位:南京大学文学院